

彰化縣 111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辦理。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3 月 16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10034974 號函。

二、目的：

- (一) 增進輔導教師在生涯議題上引導學生探索與應用的能力，協助學生瞭解未來生涯發展可能遇到的問題，並從活動中學習解決問題的能力。
- (二) 激發未來各校教師對生涯發展教育作更好的規劃與設計，提升輔導教師的人生生涯諮商專業知能及生涯輔導之效能。
- (三) 強化升學選擇與生涯規畫之密切關聯性，引導學生覺察自我優勢潛能。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 (三) 承辦學校：彰化縣立草湖國民中學

四、辦理時間：111 年 11 月 18 日。

五、研習地點：線上研習。

六、參加人員：本縣國中各校輔導活動科任課教師，請指派 1-3 名(至少 1 名)參加。

七、研習課程：如附件一

八、報名方式：

- (一) 請於辦理時間一天前，逕上『全國在職教師進修資訊網』報名，以利作業，全程參與人員准予核給研習時數 3 小時。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
- (二) 本研習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乙、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共 3 小時。

九、經費：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及彰化縣政府預算經費。

十、預期效益：

- (一) 增進輔導教師在生涯議題上引導學生探索與應用的能力，有效輔導學生生涯抉擇。
- (二) 激發未來各校教師對生涯發展教育作更好的規劃與設計，讓學生瞭解自己及覺察外在的工作世界，為自己作好其生涯規劃。

十一、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辦理本計畫有功人員由依規定獎勵之。

十二、本計畫陳報彰化縣政府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

十三、因應疫情，後續辦理方式或日期將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滾動式修正。

附件一

彰化縣 111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研習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主持
08：30—08：50	報到	草湖國中團隊
08：50—09：00	長官致詞	陳威龍科長
09：00—12：00	您希望孩子走到哪一步	仰望基金會 李枝桃執行長
12：00—	賦歸	

★響應節能減碳，請自備環保杯筷。